

立法院公報初稿

第 10 屆第 8 會期第 23 期

本稿僅供參考

印 行 立法院公報處
地 址 臺北市中山南路一號
電 話 (02)23585858 轉 1367
(02)23585127
網 址 <http://lci.ly.gov.tw>
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30 日
臺灣北區郵政管理局新聞紙交寄執照北臺字第 4046 號

本初稿係「立法院公報」之底稿，僅供參閱，所載內容如有錯、漏（以錄影或錄音為準），請於出版三日內，儘速以書面通知公報處更正，逾期即照登立法院公報。

電 話：（02）23585858 轉 1367

（02）23585127

傳 真：（02）23585372

公 報 處 啟

目 次

委員會紀錄

112年10月19日(星期四)

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第10次會議 一、繼續審查11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法務部及所屬主管收支部分；二、繼續審查11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法務部主管「法務部矯正機關作業基金」收支部分；三、繼續審查11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法務部主管「毒品防制基金」收支部分；四、繼續審查法務部函送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、財團法人福建更生保護會及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113年度預算書案……………(1 ~ 300)

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、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第1次聯席會議 審查一、行政院函請審議「家庭暴力防治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二、委員賴士葆等20人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第六十一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三、委員黃秀芳等24人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第五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四、時代力量黨團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第三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五、委員呂玉玲等16人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第六十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六、委員游毓蘭等17人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第三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七、委員鄭麗文等16人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第三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八、委員林楚茵等19人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增訂第三條之一條文草案」案；九、委員洪申翰等17人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第三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十、台灣民眾黨黨團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第六十三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十一、委員范雲等16人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第三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十二、委員張其祿等17人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增訂第三條之一條文草案」案；十三、委員蘇巧慧等22人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十四、委員林昶佐等17人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第六十三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十五、委員沈發惠等17人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第三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十六、委員高嘉瑜等20人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十七、委員范雲等19人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十八、委員沈發惠等17人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第五十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十九、委員吳玉琴等20人擬具

「家庭暴力防治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二十、委員邱志偉等19人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第五十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二十一、委員林靜儀等24人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；二十二、委員張育美等16人擬具「家庭暴力防治法第五十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（僅詢答）…………… (301 ~ 368)

112年10月20日（星期五）

經費稽核委員會第3次會議 一、選舉召集委員；二、報告本院112年度預算執行情形（截至112年9月止）…………… (369 ~ 380)